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今日，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副董事长刘泽军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文爱国先生通知，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增持主体：公司副董事长刘泽军先生、副总经理文爱国先生。

（二）本次增持前，刘泽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1,592,360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.77%；文爱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,350,000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81%。

二、增持股份详细情况

姓名	职务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本次增持股份数量（股）	增持平均价格（元/股）	增持后持有股份数量（股）	增持后持股比例（%）
刘泽军	副董事长	集中竞价	2018年1月18日	216,300	11.597	31,808,660	4.80
文爱国	副总经理	集中竞价	2018年1月18日	218,000	11.58	5,568,000	0.84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2、公司副董事长刘泽军先生、副总经理文爱国先生承诺，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3、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股东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8日